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高翔路道路提升项目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资金来源自筹,招标人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居民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华源经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 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

2.2. 工程建设规模: 工程造价 77.8019 万元;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2) 招标类型: 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高翔路道路提升项目造价为 77.8019 万元,拟建道路基本呈南北走向,道路南北面均接现状道路。道路设计全长 360 米,道路宽度 9.54~12.90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面加铺、井盖提升、路灯换新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工程造价 77.8019 万元,道路设计全长 360 米,道路宽度 9.54~12.90m;;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工程造价 77.8019 万元,道路设计全长 360 米,道路宽度 9.54~12.90m;;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无;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778019 元;

2.5. 工期要求: 总工期为6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无;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一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适用。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二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二个标段。

3.7. 其他资格要求：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其他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9月10日8:00至2024年9月15日17:30通过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采取无记名方式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招标资料（含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电子版等资料）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过期不售。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打开。对平台操作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400-870-5191。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到招标人指定账户（以银行实时对账单为准）。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3.5万元人民币（下同）。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采用银行转帐或电汇形式提交，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法人单位基本帐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并应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回单上注明招标编号，如因投标人汇款凭证未注明招标项目编号造成银行无法识别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

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9月24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3. 本工程采用网上无纸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对已投递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编辑再投递，交易系统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份投递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为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操作规程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对其进行加密和上传，有关投标的操作规程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相关使用说明或电话咨询客服（联系电话：400-870-5191）。

7.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开始解密时间起30分钟内在线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其投标视为无效。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晋江市人民政府青阳街道办事处和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居民委员会公开栏、晋江市政务网 (<http://www.jinjiang.gov.cn>)、随行易交易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enjoy5191.com>)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居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

邮编: 362201,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电话: 17359225879, 传真: _____ / _____;

联系人: 王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华源经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长兴路 617 号新闻花苑 1 幢 501 室;

邮编: 362201; 电子邮件: 43420362@qq.com;

电话: 15260834219/15959592809, 传真: 0595-85630536;

联系人: 杨志峰、陈建斌。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易交易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网址: <https://www.enjoy5191.com/>

联系电话: 400-870-5191

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华大街道体育街西辅路 801 号 7 楼随行易交易(泉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附件

承诺函

我单位为高翔路道路提升项目的招标人,因我方原因未设立投标保证金专户,现委托福建华源经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收本招标项目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我单位郑重承诺,切实保障本投标保证金款项的安全,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受委托机构未按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由我单位依法承担其相关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_____ (公章)

法人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9 月 10 日